

网红“塔罗牌占卜”敛财术走下神坛

——揭秘披着“洋外衣”的迷信经营活动

□ 黄浩铭 陈一帆

感觉迷茫,“塔罗牌占卜”可“预知未来”;运气不佳,“冲花凉”可“时来运转”……

“新华视点”记者近日调查发现,时下热门的社交媒体平台上,“塔罗牌占卜”十分火爆。一些商家以改变运气、消灾避祸、祛病解忧等为噱头,收费动辄成千上万元,通过搞“洋迷信”牟取暴利。

“塔罗牌占卜”流行网络,线上线下互动花样繁多

在一些社交媒体平台上,“塔罗牌占卜”“转运仪式”等很受一些网民欢迎。在微博平台上,“塔罗牌占卜”话题的阅读量和讨论量分别超过27亿和390万;在百度上搜索“塔罗牌占卜”,相关结果超过5000万个。在微信公众平台上,以“塔罗”“占卜”为名的公众号非常多。

记者随机添加了一个从事“塔罗牌占卜”的微信号。对方称,可根据个人需求设计专属牌阵,单次占卜需要298元;还可根据客户需求做仪式改变运势,每天一次,单次收费199元,难度越大需要持续的时间越长。他不断催促记者快点付费:“今天占卜客人较多,名额有限,如果名额满了要往后排期。”

一些商家还开了实体店,线上线下互动。在广西南宁市,已有近10家“命运塔罗”店铺开业。

一份名为“命运塔罗加盟店铺守则”的材料,清晰地列出这类店铺的商业模式:新开店加盟费6.8万元,推荐加盟的人员可获得1.8万元的提成;总店与加盟店进行利润分成,根据销售的物品和提供的服务项目不同,总店与加盟店的分成在6:4到7:3不等;加盟店的商品种类和服务由总店负责提供,加盟店做好客户的维护。

2020年12月底,南宁市市场监管局接到群众举报,兴宁区青云街一家“命运塔罗”店铺涉嫌从事迷信活动、发布宣传迷信广告。随后,南宁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市公安局对这家店铺进行取证调查,发现该店铺涉嫌违反广告法的相关规定,由市场监管部门对其进行立案调查。

南宁市市场监管局公平交易稽查局科员黄泳信表示,该店铺涉嫌发布宣传迷信广告,违反了广告法有关规定。根据广告法,市场监管部门可以对这家店铺处2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吊销营业执照。“对于这类发布宣传迷信广告的行为,市场监管部门可以根据广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罚;如果涉及利用迷信活动诈骗钱物,建议受害者向属地公安机关报案。”黄泳信说。

组织者普遍文化素质较低,法物卖多少钱全靠“忽悠”

调查发现,这类披着“洋外

衣”的迷信经营活动,从业门槛低、人员素质低,不少商家利用部分人的迷信心理,花式营销牟取暴利,并采取各种办法规避监管。

不少从事“塔罗牌占卜”的所谓的“师傅”“大师”自称师承国外且经验丰富,但实际上其身份、经历等根本无从考究。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表示,这类店铺从业门槛低,从业人员无需提供相关资质证明、专业背景即可开店营业,文化素质普遍较低,主要通过“怪力乱神”的宣传鼓吹吸引顾客。

“我们调查中发现,一名主要组织者只有初中学历,既无专业背景也无海外工作经验,看到这行能赚钱,才从个体户转行做这个。”一位执法人员表示。

这些组织者靠花式营销牟取暴利。一个声称提供“转运、控灵术、占卜”等咨询服务的微信号介绍,举行一场所谓的“桃花朵朵”法事1.68万元,点一组“莲花灯”1592元,一块掩面佛牌售价3800元。销售者声称,这些项目有改变命运、消灾避祸等功效,微信上的项目只是一小部分,可根据客户具体需求提供对应项目,收费越贵的项目效果越好。

知情人表示,这些物品成本极低,有些售价上万元的佛牌,其实是镀金材质,成本最多几百元,卖多少钱全看销售员的个人“忽悠”能力。

青云街那家被查处的“命

运塔罗”店铺的销售账单显示,仅1个半月时间,该店就有13万余元的销售额。

黄泳信说,这些店铺的经营者具有较强的规避监管意识。青云街这家“命运塔罗”店铺把迷信广告撤下后,仍以销售工艺品的名义继续经营,市场监管部门虽然进行了立案,但不能责令其立刻停止经营。其他“命运塔罗”店铺得知青云街的这家店被立案调查后,就把自家店铺的宣传迷信广告撤下,以此规避监管。

记者今年1月中旬来到青云街这家“命运塔罗”店铺实地探访,发现该店依然在营业。店内设置了佛台和展示佛牌、香火蜡烛、灯盏等物品的展览柜,墙壁上挂有佛像和一些明星佩戴佛牌等饰品的照片。店员介绍,店内除出售这些物品外,还提供解析塔罗牌、“冲花凉”、做法事等服务。

加大对迷信诈骗行为打击力度,提高公众辨识能力

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研究员潘屹表示,“塔罗牌占卜”等不过是披着“洋外衣”的迷信活动,无论花样如何翻新,本质上都是利用人们的迷信心理实施敛财。

“所谓改变命运并无事实支撑。”潘屹说,有的顾客可能会觉得购买这些物品或项目后确有效果,但这只是出于主观

强烈的心理需求,商家利用模糊的语言强化这种虚假因果关系。

潘屹等专家认为,应加大宣传力度,揭穿此类迷信活动的骗术,提高公众辨识能力。同时,相关管理部门要加强对弱势群体现实问题的妥善解决,完善心理疏导机制,提供专业的社会化服务,减少滋生迷信的土壤。

面对一部分年轻人热衷“请吉祥物”“调理运势”等现象,北京交通大学学生心理素质教育中心教师孙大强等专家表示,在互联网时代,学校、媒体和科普组织要多运用短视频、游戏、动漫等新手段宣传科学常识。同时,针对大学生情感需求和心理问题,高校应加强引导,帮助年轻人树立科学的世界观。

北京市炜衡(南宁)律师事务所律师黄宇建议,在相关法律中应进一步明确和规范利用网络传播迷信信息进行经营行为的管理和处罚措施,若经营者涉及传销、欺诈、组建非法组织等违法行为,应坚决予以查处,依法追究经营者责任。另外,网络平台应该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加强对网络账号的管理和日常监管,对涉嫌宣扬迷信或诈骗钱财的活动,应立即关停账号、冻结账款,并将有关情况报告监管部门予以进一步查处,保障民众的利益。



无实质贡献者不得“挂名” 医学科研论文

本报讯 记者何玲 实习记者孟佳惠报道 为进一步加强生物医学科研诚信体系建设,提高广大医学科研人员诚信意识,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技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日前结合相关法律法规修订了《医学科研诚信和相关行为规范》(以下简称《行为规范》)。《行为规范》提出,医学科研人员在发表论文或出版学术著作过程中,论文、著作、专利等成果署名应当按照对科研成果的贡献大小据实署名和排序,无实质学术贡献者不得“挂名”。

《行为规范》明确了医学研究活动应当遵循的基本规范,明确医学科研行为涵盖科研项目的申请、预实验研究、实施研究、结果报告、项目检查、执行过程管理、成果总结及发表、评估审议、验收等科研活动全流程。同时,明确提出科普宣传中不得向公众传播未经科学验证的现象和观点,在疫情防控期间应当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管理要求等准则。

在科研成果管理方面,《行为规范》要求,医学科研机构要加强科研成果管理,建立学术论文发表诚信承诺制度、科研过程可追溯制度、科研成

果检查和报告制度等成果管理制度。对学术论文等科研成果存在科研不端情形的,应当依法依规对相应责任人严肃处理并要求其采取撤回论文等措施,消除不良影响。

《行为规范》还特别强调,医学科研机构应当加强对本机构内医学科研人员发表论文的管理,不允许将论文发表数量、影响因子等与人员奖励奖金、临床工作考核等挂钩,对在学术期刊预警名单内期刊上发表论文的医学科研人员,要及时警示提醒;对学术期刊预警黑名单内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在各类评审评价中不予认可,不得报销论文发表的相关费用。

同时,根据当前医学科研诚信面临的新挑战,《行为规范》明确提出,同意署名的导师、项目负责人对发生的科研不端行为在承担管理、指导责任的同时还要承担同等责任,医学机构对科研不端行为的处理意见应当予以公布。医学科研机构应当加强对科研论文和成果发表的署名管理,依法依规严肃追究无实质性贡献挂名的责任;要妥善管理医学科研相关原始数据、生物信息、图片、记录等以备核查。

《1版

吴宏耀强调,严格禁止城里人下乡利用农村宅基地建设别墅大院和私人会馆等,也不能以各种名义强制农民退出宅基地和强迫农民“上楼”,要确保改革始终朝着正确的方向向前推进。

其三,建立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投入保障机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关键还是要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要求。中央一号文件在强化投入保障机制上也提出了明确要求,出台了一系列“含金量”很高的政策举措。比如,在财政投入上,明确了中央预算内投资进一步向农业农村倾斜等5条措施。在金融支持上,提出加大对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投融资的中长期信贷支持等4项要求。

加快构建种业创新体系,打好种业翻身仗

种子是农业的“芯片”。农业现代化,种业是基础。2020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要立志打一场种业翻身仗。刚刚公布的中央一号文件也对种业工作作了全面部署。

当前,我国种业形势如何?这场翻身仗如何打好?

“总的来讲,我们国家农业用种安全是有保障的,风险也是可控的。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种业科技和产业发展取得了明显成效。”张桃林回应说,当前,我们国家农作物,特别是粮食种子能够靠我们自己来解决,我国自主选育的品种种植面积占到95%以上,做到了“中国粮主要用中国种”。猪牛羊等畜禽和部分特色水产种源立足国内有保障,现在畜禽、水产的核心种源自给率分别达到了75%和85%,“这些都为粮食和重要农副产品抑制市场创新活力的行为,加强对平台协同行为的监管。”

张桃林同时坦言,立足新发展阶段、构建新发展格局,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较,我们的种业发展还有不少的不适应性和短板弱项,迫切需要下功夫来解决。

从品种水平看,差距比较明显。大豆、玉米现在的单产水平还不高,耐储的番茄、甜椒等少数专用品种进口比例还比较大,生猪繁殖的效率、饲料转化率和奶牛年产量都只有国际先进水平的80%左右。

从种业自身来看,问题主要表现在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不够,包括有些地方土种、还有一些珍稀濒危的种质资源消失风险还在加剧。自主创新能力还不强,特别是在育种的理论和关键核心技术方面,和先进水平相比还有比较大的差距,种业创新的主体企业竞争力不强,存在小、散、低、重等问题。

从时代要求看,需要培育更多的高产高效、绿色优质、节水节药、宜机(适宜机械化)的专业优良品种。目前,世界种业正迎来以基因编辑、合成生物学、人工智能等技术融合发展为标志的现代生物育种科技革命,需要我们抓住机遇,加快创新,打好种业翻身仗,从而实现种业的跨越式发展。

张桃林表示,中央一号文件已经对打好种业翻身仗做了顶层设计和系统部署,涉及到种质资源保护、育种科研攻关、种业市场管理,就是整个种业全链条各个环节。具体来讲,种质资源要保起来,自主创新要活起来,种业企业要强起来,要把基地水平提起来,市场环境要优起来。“概括起来,就是要加快构建种业创新体系、产业体系和治理体系三大体系,全面提升自主创新、企业竞争、供种保障和依法治理四种能力。”



图说新闻

南宁黄花风铃木迎春绽放

近日,广西南宁市青秀山风景区黄花风铃木盛放,吸引了众多游人前来观赏。图为游人在南宁市青秀山风景区观赏盛开的黄花风铃木。

新华社记者 周华摄

未来五年我国共享经济年均增速将逾10%

《中国共享经济发展报告(2021)》分析,对平台经济进行科学有效反垄断监管成为大势所趋

□ 本报记者 付朝欢

近日,国家信息中心发布《中国共享经济发展报告(2021)》,这是自2016年首次发布以来的第六份年度报告。

报告指出,突发疫情冲击下的共享经济整体市场规模增速大幅放缓,不同领域发展的不平衡状况更加突出;知识技能、医疗共享等领域的市场规模大幅增长,共享住宿、共享办公、交通出行等需要通过线下活动完成交易闭环的领域出现显著下滑。

报告预测,2021年共享经济增速将有较大回升,有望达10%~15%;未来5年,我国共享经济年均增速将保持在10%以上。

医疗共享等领域交易规模增长明显

报告认为,突发新冠肺炎疫情,以共享经济为代表的新业态新模式表现出巨大的韧性和发展潜力。全年共享经济市场交易约为33.773亿元,同比增长约2.9%。

数据显示,疫情对不同领域共享经济产生的影响明显不同。知识技能、医疗共享等领域的市场规模大幅增长,同比分别增长30.9%和27.8%;共享住宿、共享办公、交通出行等需要通过线下活动完成交易闭环的领域市场规模同比显著下降,降幅分别为29.8%、26%和15.7%;生活服务领域同比下降6.5%。

共享医疗是疫情倒逼下制

度创新步伐加快的典型领域。面对突然激增的诊疗压力和疫情防控的需要,2020年我国在将互联网医疗纳入医保报销范畴、医疗服务异地结算、电子处方流转、探索推行互联网医疗首诊等多个方面都取得了重要进展。

同样值得关注的是,共享制造的优势在抗疫的非常时期得到凸显。行业龙头企业持续加大资源开放共享力度,整合资源赋能创新创业尤其是中小微企业发展;大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以及各类服务企业之间的资源共享加速推进。

疫情冲击下共享经济提供大量就业岗位

报告认为,疫情冲击下我国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并好于预

期,离不开一系列保就业政策的实施,也得益于共享经济发展提供了大量的就业岗位。

基于共享平台的新就业形态具有较大的包容性和灵活性,不仅有助于缓解重点群体的就业压力,而且有利于应对就业市场不确定性,增加劳动者收入,帮助改善民生。

据测算,共享经济参与者人数约为8.3亿人,其中服务提供者约为8400万人,同比增长7.7%;平台企业员工数约631万人,同比增长约1.3%。

垄断、流量造假等问题亟待解决

报告指出,我国共享经济发展中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大型平台对市场支配地